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 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 论后,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最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十家子公司向关 联公司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商付通 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立信通 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市卓优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怡家官居供应链有限 公司、深圳市怡通数科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传媒有限公司、深圳 市恰亚通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安新源贸易有限公司向关联公司深 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 额度【各子公司单笔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授信期限为一年, 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 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 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向关联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最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联 恰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关联公司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 限公司业务往来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关联公司 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购销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 人民币5亿元(含)的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二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发生业务往来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最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将部分闲置场地对外出租,可以提高公司生产场地使用效率,对公司不会产生负面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7日